

证券代码：871288

证券简称：华威科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综合楼二楼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熊有伦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6,114,3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1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1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1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8-012）、《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8-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1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1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1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1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1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9）、《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武汉华威科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武汉中鑫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 36,714,300 股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8 年一季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5 月 1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6）、《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8 年一季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武汉华威科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武汉中鑫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 36,714,300 股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大股东为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8 年 5 月 1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6）、《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大股东为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武汉华威科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武汉中鑫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 36,714,300 股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长沙）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刘艳律师和周晶律师

结论性意见：本律师认为，华威科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北华威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德恒（长沙）律师事务关于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公告编号：2018-021

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1 日